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7 January 2003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2003 年 1 月 27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 2003 年 1 月 27 日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给我的信（见附件）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信。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2003年1月27日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给秘书长的信

［原件：英文］

安全理事会2002年11月8日通过的第1441（2002）号决议第5段请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恢复伊拉克境内视察60天之后向安理会通报最新情况。

请向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附文所载、根据第1441（2002）号决议提交的最新报告（见附文），并作为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分发。

穆罕默德·巴拉迪（签名）

附文

国际原子能机构根据第 1441（2002）号决议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最新报告

1．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根据 2002 年 11 月 8 日通过的安理会第 1441（2002）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本报告。安理会在该决议第 5 段请原子能机构和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至迟于该决议通过后 45 天恢复伊拉克境内的视察，并在其后 60 天向安理会通报最新情况。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恢复第 1441（2002）号决议规定的伊拉克境内视察。

一．背景

2．第 687（1991）号决议规定，原子能机构的任务是查明、销毁和拆除伊拉克核武器方案的组成部分或使其变成无害。原子能机构的另一项任务是不断监测和核查伊拉克遵守该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所规定义务的情况。安全理事会第 715（1991）号决议核准了原子能机构的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其他相关决议包括第 707（1991）号决议，其中禁止伊拉克进行任何种类的核活动，除了医疗、农业和工业用途使用同位素，直至安全理事会确定伊拉克已充分遵守第 687（1991）号和第 707（1991）号决议，而且原子能机构确定伊拉克已充分遵守伊拉克与原子能机构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签订的《适用保障措施协定》（《保障协定》）为止。

3．1998 年 12 月 16 日，原子能机构视察员撤出伊拉克。该项行动是在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特委会）决定从伊拉克撤出自己的全部工作人员之后采取的，因为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境内的活动依赖特委会提供后勤支助。采取该项行动还出于对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在预计迫在眉睫的军事行动中的安全和保障的关切。

4．在视察员撤出时，原子能机构对伊拉克过去的核武器方案有了全面清晰的了解并拆除了该方案。原子能机构销毁并拆除了伊拉克生产任何实际意义数量的核武器可用材料的所有有形能力并使其变成无害。原子能机构对伊拉克过去核方案的结论是：

(a) 无迹象显示伊拉克生产核武器的图谋获得成功；

(b) 对伊拉克核武器方案具有重要意义的所有核材料均经核实并充分查明下落，所有可用于核武器的核材料（钚和高浓度铀）均运出伊拉克；

(c) 伊拉克成功地从本国矿石中精选出铀并为电磁同位素分离（电磁分离）生产了工业数量的进料（UCl_4）。无迹象显示用于离心浓缩的进料（UF_6）的生产超越实验室水平；

(d) 在通过电磁分离流程生产浓缩铀和单筒亚临界气体离心机的生产和试验级联等领域，伊拉克曾踏上或接近成功门槛。但是无迹象显示伊拉克通过本国流程生产的可用于核武器的核材料数量超过数克；

(e) 伊拉克探索了其他浓缩途径，包括气体扩散、化学浓缩和激光浓缩，但没有取得任何有意义的进展；

(f) 伊拉克在武器化领域取得重大进展，但仍需克服重大障碍才能完成首个核内爆装置；

(g) 无迹象显示伊拉克仍保存生产任何实际意义数量的可用于核武器的核材料的任何有形能力；

(h) 在有关伊拉克过去方案的技术清晰图象同伊拉克 1996 年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707（1991）号决议提交原子能机构并在 1998 年作出补充的“全面、最后和彻底申报”中所载资料之间，无迹象显示存在重大差异。

5. 截至 1998 年 12 月,在核领域没有任何重大未决裁军问题，不过仍存在有关伊拉克过去核方案的若干问题和关切事项，伊拉克对此作出澄清本会减少人们对原子能机构的知识和了解的完整性的疑问。这些余留的问题和关切事项涉及：因缺乏相关文献而对武器设计的进展和离心机研制情况存有疑问；伊拉克获得外援的程度；缺乏伊拉克彻底放弃核方案的证据。

6. 在原子能机构视察员撤出之后的四年，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境内的活动限于根据《保障协定》对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封存的核材料（数吨黄饼和其他自然铀及一些低浓度铀和贫铀）进行年度核查。

7. 在此期间，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1284（1999）号决议。该决议除其他外，设立了监核视委，重申原子能机构在处理伊拉克对第 687（1991）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遵守情况方面所起的作用，规定了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执行各自任务的程序和时间框架，并提供了中止对伊拉克实行制裁的可能性。

8. 2002 年 9 月 16 日，伊拉克外交部长通知秘书长，伊拉克决定“无条件地让联合国武器视察员返回伊拉克”。在此基础上，2002 年 9 月 30 日和 10 月 1 日，伊拉克代表同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代表在维也纳举行会谈，商讨恢复视察所必需的实际安排。

9. 2002 年 11 月 8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441（2002）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第 9 段要求伊拉克在秘书长发出该决议获得通过的通知后七天之内确认“它打算全面遵守该决议”。安理会还要求伊拉克“立即无条件地同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积极合作。”伊拉克在 2002 年 11 月 13 日给秘书长的信中称，伊拉克将“面对第 1441（2002）号决议”，并且伊拉克“愿意接受联合国视察员，让他们履行职责，证实伊拉克自他们 1998 年离开后没有生产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10. 安全理事会在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3 段还决定，伊拉克除提交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的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所要求的半年申报之外，还应在该决议通过之日起 30 天内向监核视委、原子能机构和安理会提交一份“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说明其发展化学、生物和核武器、弹道导弹、以及……其他运载系统的方案，包括其持有的任何这种武器、部件、分部件、战剂储存及有关材料与设备和确切地点，其研究、发展和生产设施的地点和工作的所有情况，以及一切其他化学、生物和核方案，包括它声称其用途与武器生产或材料无关的任何方案”。

11. 安全理事会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5 段指示监核视委并请原子能机构至迟于该决议通过后 45 天恢复伊拉克境内的视察。包括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监核视委执行主席在内的一支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先遣人员于 2002 年 11 月 18 日和 19 日访问巴格达，会见由总统顾问萨迪博士率领的伊拉克对应人员，进一步讨论后勤安排并恢复视察团驻巴格达办事处。

12. 2002 年 11 月 27 日，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恢复视察。

13. 2002 年 12 月 8 日，原子能机构维也纳总部收到萨迪博士 2002 年 12 月 7 日的送文信，内附伊拉克应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3 段的要求提交的同核问题有关的申报，作为其“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该申报有七卷，头六卷的标题为“伊拉克过去的核方案”，说明伊拉克 1991 年之前的核活动，第七卷的标题为“1991 年至 2002 年的核方案”。

二. 原子能机构自恢复视察以来的活动

A. 伊拉克核核查办事处和巴格达外地办事处的开办

14. 原子能机构负责执行其在伊拉克的安理会任务规定的核心队（前称安理会第 687 号决议行动队，现改名为伊拉克核核查办事处）增加了工作人员，现正在紧锣密鼓地招募人员，以确保该队由可请到的最有资格和经验的专家组成。

15. 原子能机构按照第 1441（2002）号决议的规定，在监核视委的协助和合作下，在巴格达不断监测和核查中心重新建立了外地办事处。除了监核视委向原子能机构视察队提供的后勤支助（如运输、车辆、无线电通讯和医疗支助）之外，原子能机构还安装了一个安全的电脑网、安全的储藏室和放射测量化验室。

B. 申报

1. 积压的半年期申报

16. 根据原子能机构的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伊拉克必须于每年 1 月 15 日和 7 月 15 日提交半年期申报，其中特别载有关于以下问题的资料：核材料；有关设施、装置和地点；计划附件 3 内指明的材料、设备和物品；以及同位素。伊拉克

从 1994 年至 1998 年提出了半年期申报，但自 1998 年 12 月视察员撤离伊拉克之后，就没有提交任何申报。

17. 在 2002 年 9 月 30 日和 10 月 1 日伊拉克、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在维也纳举行会晤时，伊拉克向原子能机构提供了应于 1999 年 1 月至 2002 年 7 月提交的积压的半年期申报。伊拉克后来又提出了对这些申报的更正，以及对申报中报告的物品所作的一些改动的解释。伊拉克最近还向原子能机构提交了应于 2003 年 1 月提交的半年期申报，所涉期间为 2002 年下半年。

2. “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

18. 如上所述，伊拉克按照第 1441（2002）号决议的要求，于 2002 年 12 月向原子能机构提交了与核有关的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原子能机构在对伊拉克的申报进行初步评价之时，着重于以下两个方面：

(a) 将关于伊拉克 1991 年之前的核方案的当前情况申报与伊拉克 1998 年的全面、最后和彻底申报进行比较；

(b) 审查伊拉克关于 1991 至 2002 年期间的核方案的申报，特别着重于伊拉克自 1998 年底以来的活动。

19. 伊拉克在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中指出：

> “在 1991 年 4 月和其后没有开展任何与前[伊拉克核方案]有关的实质性活动。所有核方案活动实际上都已在 1991 年 4 月停止和放弃，后来只是发布了关于以前取得的成就和新的工作（不属于受禁范围）的报告。”（长篇摘要，第 86/113 页）

20. 伊拉克关于其 1991 年之前的核方案的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与 1998 年提交原子能机构的全面、最后和彻底申报没有实质性区别。2002 年 12 月的申报内有许多解释，不过，其中并没有关于上文第 5 段所述问题和关切的补充资料。

21. 关于 1991 年至 2002 年期间，申报指出，伊拉克的核活动限于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707（1991）号决议为非受禁目的（如医疗、农业和工业用途）使用放射性同位素。涉及 1991 年之后期间的申报其余部分说明了过去或现在在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现址或旧址、在 1991 年之后确立的并调入大量前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人员的地点以及在其他过去曾经支助过武器发展方案的工业地点所开展的活动。所有这些场址和地点以前均为原子能机构所知，并在 1998 年之前受到不断监测与核查。

22. 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场址在海湾战争中受到严重损坏。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687（1991）号决议的任务规定，原子能机构视察队消除了这些场址上的其余所

有武器发展基础设施。伊拉克在 2002 年 12 月的申报中指出，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的现址和旧址以及调入前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人员的地点现在专用于开展非核商业活动；支助过过去的武器方案的其他工业地点现在已用于各种工业和军事用途。

23．从原子能机构至今对伊拉克的“准确、充分和完全的当前情况申报”的评价来看，已经得出以下结论：

(a) 申报内有关伊拉克过去的核方案（即 1991 年之前的核方案）的内容与以前的全面、最后和彻底申报没有实质性区别，看来符合原子能机构对伊拉克核武器方案的了解（见 S/1997/779、S/1999/127 和 S/2002/1150 号文件内向安全理事会所作的报告）；

(b) 申报内涉及伊拉克 1991 至 1998 年之间的核方案的内容符合原子能机构根据在此期间所开展的核查活动得出的结论，这些结论已定期报告给安全理事会；

(c) 伊拉克声称，其核方案自 1998 年以来没有重大改变，其核活动限于以不受禁止的方式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对原子能机构而言，关键的未决问题是伊拉克的上述声明是否准确、是否完全。

24．原子能机构已将伊拉克提出的新的申报与 1991 至 1998 年积累的资料（如伊拉克的文件原件、视察结果、商业卫星图像和各国提供的资料）和 1998 年以后取得的资料合并。对所有这些资料的分析工作正在继续与视察活动同时进行，并且也是为视察活动提供支助。

3.　其他申报

25．应原子能机构按照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7 段提出的请求，伊拉克提出了 214 名参与伊拉克过去的核方案的人员名单，原子能机构在 1998 年以前的视察活动中已经了解到其中大多数人的姓名。这份名单包括职衔以及其中每个人的现任工作地点。自 2002 年 11 月恢复视察以来，原子能机构已经与其中的许多人会面。

26．在 2003 年 1 月 19 日和 20 日在巴格达举行的一次会晤中，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监核视委执行主席会晤以萨阿迪博士为首的伊拉克代表团，伊拉克同意按照原子能机构的意见对名单进行补充，并说明关键的科学家和技术人员的所在。

C.　文件

27．在视察过程中，已经请伊拉克方面书面解释一些复杂的问题并提供与调查具体问题有关的物品清单，这些解释和清单已经以摘要和临时编写的文件的形式提出。当然伊拉克可以更加主动地预想到对其中一些文件的需要，但所要求的文件均是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编写并提供给原子能机构的。

28. 针对视察员的问题，伊拉克还提供了一些文件，这些文件看来是在所述事件发生时编写的文件原件（如报告、会议记录、书信和通讯、以及方案的正常操作过程中所作的笔记）。伊拉克提供这种文件原件过去、现在仍然对核查伊拉克的申报至关重要。

29. 2003 年 1 月 16 日，在一个伊拉克政府公司的雇员、伊拉克原子能委员会一名前任工作人员的私人住宅中发现了一些文件。这 2000 页文件大多涉及激光物理或利用激光技术浓缩铀的材料，其中有些页次上盖有保密的记号。尽管对这些文件所作的初步分析表明，它们对于提供有关伊拉克过去的核方案的新资料并没有特别意义，但这表明，在私人家中可以找到有关文件。已促请伊拉克采取措施找到可能仍在私人手上的其他任何文件，这些文件可能载有与伊拉克的核活动和与核有关的活动有关的资料，并请伊拉克迅速向原子能机构提交这样找到的任何文件。

D. 视察

1. 地点

30. 自 2002 年 11 月 27 日恢复视察以来，原子能机构共在 106 处进行了 139 次视察，视察地点包括两所总统府邸。

31. 第一阶段视察的重点是侦察：使原子能机构重新掌握伊拉克的剩余核能力，包括确认主要设备、核材料和重要非核材料以及关键技术人员的所在地点。

32. 侦查阶段的第一步是视察已知的在过去方案中具有重要意义的设施，并确认在这些地点没有恢复核活动。大部分这些设施都已经在海湾战争期间或按照687(1991)号决议给与原子能机构的权威得到有效销毁。原子能机构还再度视察了在 1998 年之前被认为有能力支持恢复核方案的几十处设备。在这些地点不存在任何核活动迹象。

33. 在这一阶段，原子能机构着重于查清这些设施在 1998 年之前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之下受到监测的最重要的设备。原子能机构目前正在查询其他设备、材料和资源的所在地。

34. 原子能机构一方面在继续侦查，同时视察员们已经开始的调查阶段的工作，特别强调的是伊拉克在过去四年中的活动，重点是有关国家提出的一些关注领域以及原子能机构根据自己的分析而提出的关注领域。

35. 原子能机构根据卫星图像和它掌握的其他信息，找出了一些地点（其中一些与伊拉克过去的核活动有关），这些地点发生了可能涉及原子能机构授权任务的变动，或在 1998 年和 2002 年之间建造了新建筑。有关国家指出上述地点中的八处被怀疑存在核活动。对所有这些地点作了视察，以确定是否在技术能力、组织、结构、设施界限或人员方面有变化。总的来说，原子能机构看到，虽然有几个地

点在过去四年中设施有了改进，并招募了新人员，但大部分（参与研究、开发和制造的）地点的设备和试验室十分破败，若要恢复核活动，就需要大规模更新设备。原子能机构在上述所有地点没有发现任何核活动迹象。

36. 视察了其他几个原子能机构和联合国特别委员会(特委会)过去从未视察过的地点，因为有情报指出，这些地点拥有大规模工业生产能力。经查证，所有这些设施均与核无关，也不需要伊拉克作申报。

2. 储存的核材料

37. 上文已经提到，原子能机构在 1998 年 12 月撤离伊拉克时，已经在伊拉克清除了所有可用于核武器的核材料。伊拉克境内的其余核材料在原子能机构的封印下储存于紧靠 Tuwaitha 建筑群的被称之为 C 地点的储存库。

38. 于 2002 年 12 月视察了 C 地点，核查上述核材料。经视察确认，自上一次（2002 年 1 月）保障视察以来，原子能机构的封印以及储存的核材料原封未动。

3. 不断监测——控制、监视和取样

39. 原子能机构将很快重新采用控制和监视系统，以监测重要的双重用途设备和与这类设备有关的活动。这些系统不仅用于封印和安装摄像机，也可用于从这些摄像机远程实时传输数据。这方面的一个例子是将在某些地点安装监视系统，以监测旋压机所在地点和使用情况，这类机器属于不断监测和核查范围，并在 1998 年之前一直受到原子能机构的监测。

40. 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的核查系统还包括多种旨在探测某种放射性同位素的方法和技术。鉴于对伊拉克核活动所作的限制，测出的各种设施或环境中的放射性可能是一个重要的显示，可以此为线索进行视察和调查。

41. 1992 年开始通过采集水、沉积物、植物对伊拉克的水道（河流、运河和湖泊）进行监测，在 1998 年 12 月之前，每年进行两次监测。这项工作还包括检查废物处理厂污水流出口和所有其他有关设施。2002 年 12 月作了核查工作恢复以来的第一次这类监测。目前仍然在分析样品。

42. 1998 年，原子能机构还展开了一项大面积环境采样工作，包括空气采样和大面积植被采样及擦拭采样。1998 年原子能机构有四架空气采样机在伊拉克境内作业。原子能机构于 2002 年 11 月将这些采样机撤离伊拉克，以进行维修保养。在下两星期内这些采样机将重新开始作业。

43. 原子能机构的环境采样工作还包括在伊拉克各地的工厂和试验室进行表面擦拭采样。原子能机构视察员们在曾与伊拉克过去的核武器方案有关的重要地点以及一些新的地点恢复了这项活动。对迄今取得的样品所作的分析没有显示在采得样品的地点存在违禁活动。

44. 除了采集环境样品，原子能机构还恢复了在伊拉克境内日常的车载和手提方式伽马射线测试。这种测试的目的是探测可能存在的未申报的核材料或放射性同位素，受测试的不仅包括视察地点，而且还包括伽马射线测试车辆所经过的沿途。这些测试至今尚未发现违禁核活动的迹象。

E. 访谈

45. 原子能机构在视察和监测过程中与伊拉克科学家、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了经常的访谈。会谈中询问有关个人及其所进行活动的情况，据此可确认他们在哪里、或曾在哪里工作，所从事的、或曾从事的活动以及上下级关系。讨论和访谈是获得方案、活动和成就等信息的一个重要手段。事实证明，这些信息对评估原子能机构对伊拉克过去和目前各项方案的理解是否完整和准确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46. 自恢复视察以来，原子能机构进行了多次访谈，有的是集体访谈。在这些访谈中，原子能机构的重点是参加访谈的人据了解曾参加或正在参加的活动。

47. 根据第 1441（2002）号决议第 5 段，原子能机构有权与它希望访谈的所有官员和其他人士私下接触。原子能机构最先要求访谈的两名人士私下拒绝了访谈，除非有一名伊拉克政府代表在场。但是，原子能机构指出，在 2003 年 1 月 20 于巴格达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伊拉克承诺它鼓励将其公民接受私下访谈。然而，令人遗憾的是，在作出上述承诺之后，一项私下访谈的要求遭到受访者的拒绝。原子能机构打算充分利用其访谈权，并确定访谈的方式和地点，地点可在伊拉克境内或必要的话在境外。原子能机构将继续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其在这方面的努力和成功与否情况。

F. 各国提出的具体问题

1. 铝管

48. 近几个月，有人对伊拉克试图采购高强度铝管表示关切。引起这种关切的理由是，高强度铝管如具有适当的性能，就可以用作生产浓缩铀的设备的部件。

49. 伊拉克当局在答复原子能机构的问题时指出，在 2000 年至 2002 年期间，曾经试图采购高强度铝管，但是没有成功。不过，这些铝管原本打算用于 81 毫米火箭反向工程方案。

50. 据伊拉克说，1980 年代中伊拉克进口了大量 81 毫米火箭，这些火箭的燃烧室是用高强度铝管制造的。大多数火箭已经在伊拉克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冲突中用掉了。在 1988 年和 1989 年期间，伊拉克进口了 1 600 000 条未经阳极化的铝管，目的是用于原火箭的反向工程，建立自己生产类似火箭的能力。该方案由于许多因素而推迟执行，其中包括这样的事实，由于这些进口的铝管都未经阳极化，所以大多数由于储存不当和气候条件不佳而损坏。在进口的 1 600 000 条铝管中，

有大约 20 000 条获救，其中有 13 000 条左右后来用来生产火箭。据伊拉克官员说，伊拉克在 2000 年开始寻找新铝管供应，利用私人商家向海外寻求新铝管。新铝管将须阳极化，以考虑到铝管在等待加工期间所处的不确定储存条件。

51. 原子能机构对涉及用反向工程生产和储存的火箭的场地进行了一系列核查，同伊拉克人员进行讨论和访谈，收集铝管样品，并开始审查伊拉克提供的与其他贸易商的合同有关的文件。

52. 由于作出了这些核查努力，才有可能证实 81 毫米火箭生产方案的存在。原子能机构迄今为止的分析表明，伊拉克最近寻求的铝管的规格似乎与火箭反向工程一致。这类铝管虽然可以改进以便用于制造离心机，但是不适宜直接作这类用途。原子能机构将继续调查此事。但是，应当指出，第 687(1991)号决议第 24(a)段规定不准试图采购这些铝管，该段除其他外，禁止向伊拉克供应各类武器及有关物资的部件。

2. HMX

53. 正如伊拉克积压的半年期申报所述，HMX（可能用于核武器的一种高爆炸药）被移到其他地方和使用，原子能机构一直在调查此事。伊拉克在这些申报中说，在 1998 年至 2002 年期间，它把经原子能机构于 1998 年 12 月查封的 228 吨 HMX 中的 32 吨移到其他地方。此外，伊拉克还说，为了研究与开发，兵工厂使用了非常少量（46 公斤）的 HMX。在原子能机构的要求下，伊拉克进一步澄清了 HMX 的移动和使用情况，并指出，32 吨 HMX 同硫混在一起以生产工业用炸药，这些炸药主要供应给水泥厂作采石用，而且使用少量 HMX 的研究与开发工作也是集中在防步兵地雷、民用炸药、导弹弹头装药和关于坦克的研究等领域。

54. 原子能机构核查员一直能够对其余大约 196 吨 HMX 进行核实和重新查封，这些 HMX 大多数留在原储存处。伊拉克也对经混合的 HMX 和其他少量 HMX 的移动情况记录在案。但是，这些物资的使用情况无法核实，因为据说这些物资在爆炸中已经全部用掉了，而且没有马上可用的技术手段来核实这些用途。原子能机构将继续研究用来核实伊拉克关于 HMX 和经混合的 HMX 的使用情况的说法的手段。

3. 铀进口

55. 有资料显示伊拉克试图从一非洲国家进口铀。对此，原子能机构请伊拉克就此事加以澄清。伊拉克否认它在 1990 年以后曾经进口或试图进口任何形式的铀。伊拉克 2003 年 1 月 14 日给原子能机构的官方信函中也传达了这一信息。

56. 最近在巴格达举行的高级别会议上，原子能机构鼓励伊拉克采取更加主动的办法来协助原子能机构解决这一问题。原子能机构将继续进一步调查此事。

4. 采购磁铁和磁铁生产能力

57. 原子能机构就伊拉克试图建造生产磁铁的设施一事提出了一些问题。

58. 伊拉克在答复原子能机构的询问时提出了详细的资料，说明建造设施为伊拉克导弹方案和工业用途生产磁铁的项目，包括伊拉克要求报盘的事。不过，该项目由于“财政信贷安排”而推迟执行。

59. 初步调查表明，要求报盘书中所载的说明与关于申报的拟议用途的说明一致。但是，原子能机构将继续调查此事，以便确定试图采购一事是否与努力恢复涉及铀浓缩的活动有关。

G. 合作

60. 伊拉克当局支持原子能机构的核查工作，毫无条件和毫不拖延地允许核查专员进入要视察的所有设施，包括总统府大院和私人住宅，虽然对核查活动带来的不便或侵入性质颇有怨言。原子能机构已经并将继续充分利用第 1441(2002)号决议赋予的核查权力。检查专员在行使这些权力时受到指示，必须作出一切努力以专业和敏感的方式进行其活动。

61. 伊拉克当局还给予合作，应原子能机构的核查专员的要求，提供其他原始文件。但是，迄今为止这些文件都没有包括与 1998 年以来尚未解决的问题和关切有关的任何资料。

62. 如上所述，在 2003 年 1 月 19 日和 20 日，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监核视委执行主席在巴格达与以萨阿迪博士为首的伊拉克代表团会谈，以期鼓励伊拉克一方增加透明度和更加主动给予合作。双方就会谈的结果发表了声明（见附录）。

三.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评估

63. 伊拉克的申报和原子能机构的视察都未能就伊拉克过去一个时期(1991 年之前）的核方案或伊拉克 1991 至 1998 年间的核能力发展情况提交任何新的资料。唯一可以进一步了解伊拉克以前方案的领域是激光浓缩，因为发现了一批上面第 29 段提到的文件。但是，对这些文件进行的初步查阅表明，它们不会改变原子能机构的结论，即在采用这种方法生产浓缩铀方面没有取得成果。

64. 在解决 1998 年遗留至今的问题和关注事项方面没有什么进展。关于外界为过去的核方案提供援助的问题，伊拉克提交了一封信，列出了它在早先讨论过程中提供的资料，重申了伊拉克以前的声明，即它在有人表示愿意提供援助后，从未进一步采取行动。关于放弃有关方案的问题，伊拉克表示它将根据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第 34 段的规定，通过法律，禁止在伊拉克进行被禁活动。

65. 在头八周的视察中，原子能机构走访了它或各国认为很重要的所有地点。迄今为止，在视察过程中还没有在这些地点发现证据表明正在进行被禁核活动或与核有关的活动。视察也没有发现有任何迹象表明有新的核设施或在直接支持任何核活动。但是，原子能机构需要进行进一步的视察才能令人信服地保证伊拉克没有核武器方案。

66. 原子能机构已开始解决 1998 年以来伊拉克的核活动或与核有关的能力是否有变化这一重大问题。已经在那些恢复视察前曾引起重大关注的领域中取得了重大进展：有关在已知地点建造或重建楼房的关注已经消除；初步证据表明，高强度铝管是用来制造火箭的，而不是制造用于浓缩铀的离心机，虽然有关伊拉克是否原先打算其后改动铝管以用于离心机的评估尚待完成。在伊拉克提交了积压未交的半年申报后，通过对双重用途设备和材料的运送和使用情况进行详细分析，有关关注领域已减少到最低限度。但是，将很难证实以前进行监测的、伊拉克称已用于民用用途 32 吨(环)四亚甲基四硝胺的去处。

67. 在据称伊拉克试图从国外进口铀的问题上没有取得进展。在没有具体情报的情况下，原子能机构无法对这一问题做出任何结论。

四. 今后的做法

68. 原子能机构将加紧开展活动，这包括在实地的行动和总部的工作。它将继续力求解决所有尚未解决的问题，特别是伊拉克的核方案和与核有关的能力是否有重大变化等重要问题。原子能机构还将为执行它的不断监测和核查计划恢复或开始进行必要的活动，包括 1998 年之前进行的那些活动和提高原子能机构查找能力的新活动。这些活动将包括在重要设施安装远距离录像监测系统，安装空气采样器，进行空气中伽马含量普查，和用其他方式对大面积范围进行采样。

69. 第 1441(2002)号决议要求各国向原子能机构和监核视委提供有助于它们完成决议规定任务的资料，包括提出待视察的地点和要面谈的人。虽然提供了一些资料，但提供的补充资料有限，而且只是在过去三周内才补充资料。如果要原子能机构最有效地迅速完成其任务，各国就必须在与原子能机构在伊拉克的任务有关的所有领域中继续支助它。

70. 伊拉克应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要求，同原子能机构开展全面积极合作。虽然伊拉克在无条件允许立即进出视察地点方面提供了合作，并令人满意地回答了具体问题，但是这种合作可以而且应该更加主动。原子能机构非常希望伊拉克履行它关于鼓励伊拉克公民允许到个人处所和同意私下面谈的承诺。伊拉克还应加紧寻找有助于原子能机构解决尚未解决事项和澄清剩余问题和关注的所有文件和其他类别的直接和间接证据。

71. 原子能机构预计，在今后几个月内，如果不发生特殊情况，如果伊拉克继续主动予以合作，它将能够令人信服地保证伊拉克没有核武器方案。与此同时，在伊拉克派驻拥有广泛调查和监测权限的视察员可起威慑作用，确保伊拉克不恢复被禁的核活动。

附文

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国际原子能机构 2003 年 1 月 19 和 20 日同伊拉克会谈后发表的商定声明

伊拉克一方同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专门举行会议，评价已进行的视察，解决出现的各种问题。双方注意到：

1. 视察队获准进入所有地点。将继续这样做。伊拉克一方将鼓励人们同意也让视察队进入私人地点。

2. 在摩苏尔办事处等地为视察基础设施的后勤建设提供了有益的帮助。将继续这样做，例如建立巴士拉外地办事处。

3. 在 Al Ukhaidhir 仓库发现了一些 122 毫米的空化学弹药，伊拉克一方指定了一个小组进行调查，并在所有地点全面检查是否有其他类似情况。在 Al Taij 的弹药仓库又发现了四件空弹药，此事已上报。将报告检查的最后结果。

4. 已按照监核视委关于提交若干文件的要求采取了行动。提交了其中一些文件，并对其他文件作出澄清。

5. 将按照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的建议，补充关于参与各种学科活动的人员名单。

6. 讨论了伊拉克 12 月 7 日提交的申报。伊拉克表示已准备好答复对申报提出的问题及讨论这些问题。

7. 将鼓励视察队要求私下面谈的人员接受面谈。

8. 监核视委和原子能机构同意他们的直升飞机在必要时带上人数适当的陪同。

9. 伊拉克将尽快颁布关于违禁活动的国家立法。

10. 伊拉克同意继续同原子能机构进行技术性讨论，以澄清关于铝管、指称的铀进口以及使用高爆炸药等问题和其他未决问题。